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資產及負債報表之緒言

(I)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編製基準

以下為未經審核備考合併資產及負債報表，其中包括中國新高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以及哈爾濱華德學院（「目標學校」）及其附屬公司（「目標集團」）（統稱為「經擴大集團」）的備考合併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4.29條編製，旨在說明對經擴大集團資產及負債的有關影響，猶如本集團收購目標集團的73.91%股權（「收購事項」）截至2016年12月31日已經完成。

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基於下文所載資料編製：

- (a) 本集團於2016年12月31日的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摘錄自日期為2017年4月5日的有關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編纂]的本公司文件（「文件」）附錄一A；
- (b) 目標集團於2016年12月31日的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摘錄自目標集團的會計師報告（如文件附錄一B所載）；及
- (c) 經考慮可直接歸屬於收購事項及有事實支持的未經審核備考調整（如其中附註所述），以說明收購事項可能如何影響有關本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猶如收購事項截至2016年12月31日已經完成。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文件其他章節包括的其他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由本公司董事編製，僅供參考，並基於大量假設、估計、不確定性及現時可利用的資料。由於其假設性質，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可能無法真實反映經擴大集團於2016年12月31日或任何未來日期的財務狀況。

附錄二 B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II)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合併資產及負債報表

	本集團	目標集團	備考調整			經擴大集團
	於2016年 12月31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附註3)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附註4)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附註5)	於2016年 12月31日的 未經審核備考 資產及 負債報表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867,240	375,131	-	-		
投資物業	31,817	11,879	-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99,173	32,966	-	-		
其他無形資產	8,318	477	-	88,481		
其他非流動資產	720,585	8,050	-	(156,937)		
非流動資產總額	1,727,133	428,503	-	(68,456)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0,516	718	-	-		
應收關聯方款項	-	470	-	-		
已抵押存款	52,749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8,785	102,529	147,000	(92,400)		
其他流動資產	3,415	-	-	-		
流動資產總額	285,465	103,717	147,000	(92,400)		
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217,047	65,688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0,262	60,218	-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02,500	-	-	-		
遞延收益－流動	2,122	2,519	-	-		
應付稅項	1,511	520	-	-		
應付關聯方款項	-	-	-	-		
流動負債總額	563,442	128,945	-	-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277,977)	(25,228)	147,000	(92,400)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449,156	403,275	147,000	(160,856)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476,128	-	-	-		
遞延收益	30,512	6,328	-	-		
非流動負債總額	506,640	6,328	-	-		
資產淨值	942,516	396,947	147,000	(160,856)		

[編纂]

(III)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附註

1. 餘額摘錄自本集團於2016年12月31日的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如文件附錄一A所載）。
2. 餘額摘錄自目標集團於2016年12月31日的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如文件附錄一B所載）。
3. 備考調整指本集團將向中國民生銀行借入的新增銀行貸款人民幣147,000,000元，用於為收購事項的應付現金代價提供資金。
4. 備考調整反映收購成本分配至收購事項的可辨別資產及負債，指：

(a) 目標集團可辨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調整

於收購完成時，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合併資產負債表當中目標集團的可辨別資產及負債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按購買會計法按公平值入賬。

就本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本公司董事已假設目標集團可辨別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將於收購完成日期連同無形資產的公平值評估及與此公平值調整有關的遞延稅務影響一併重估。

(b) 與收購有關的商譽確認

經擴大集團的商譽指收購成本超出目標集團可辨別淨資產的估計公平值的部份。根據協議，收購的總現金代價約為人民幣381,865,000元，待扣除目標公司自2016年12月31日以來及直至完成收購（「截止」）日期已產生及支付或應付的與收購有關的全部交易費用。本集團還須支付，或促使他人支付，目標公司於緊接截止前仍然未付的任何上述交易費用。因此，實際代價或與上文所述者不同。

5. 備考調整指消除本集團應收東北學校款項及東北學校應付本集團款項的金額人民幣13,931,000元，其與輝煌公司向東北學校提供的諮詢服務有關。

附錄二 B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及僅作說明用途，收購產生的商譽確認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代價 (附註1)	381,865
減：將予收購的可辨別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	396,947
加：非控股權益	103,563
	<hr/>
商譽 (附註2)	88,481
	<hr/> <hr/>

附註1： 如文件所披露，代價的結算金額人民幣381,865,000元可概述如下：

	人民幣千元
總代價	381,865
減：	
a) 包含於2016年12月31日的其他非流動資產的對目標學校當時股東的首付款	156,937
b) 即將透過[編纂]所得款項[編纂]港元結算的代價（基於1.00港元兌人民幣0.8846元的匯率，相當於約人民幣[編纂]元）	[編纂]
	<hr/>
即將透過本集團現金結算的代價	[編纂]
	<hr/> <hr/>

附註2： 就本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本公司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與本公司的會計政策一致）評估收購產生的商譽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虧損。本公司董事認為，於進行減值評估之後，載於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收購產生的商譽並無出現減值跡象。

本公司董事確認，作為年度財務報表的編製人，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採納的基準將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包括即將於收購完成後本公司的第一套財務報表當中一致採納的目標集團估值的主要會計政策及假設。

收購完成後，管理層將於每個財政年度末評估本集團無形資產的減值，並將呈報供2017年審計的本公司的第一套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董事確認，所有年度財務報表適用的披露要求將與適用的經批准會計準則保持一致。

即使減值評估將於未來會計期間內進行，鑒於文件日期及收購完成後本公司的第一套財務報表的資產負債表日期，預計商譽減值評估中不會產生任何重大變動。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收購完成後本公司的第一套財務報表當中的商譽減值預計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由於目標集團於收購完成日期的可辨別淨資產的公平值與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資產負債表當中所估計的當前的公平值調整或會出現重大差異，於收購完成日期確認的商譽或會與上文所呈列金額不同。

5. 除收購外，未對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作出任何調整以反映經擴大集團的經營業績及2016年12月31日之後訂立的其他交易。

[編纂]

[編纂]

[編纂]